南岳区自然资源综合执法大队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文件精神，我大队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负责履行全区林业行政执法的职责。

（2）负责区人民政府授权或委托的所涉及部门的行政管理、行政执法；负责对南岳核心景区内建设项目和“一乡一镇”10个村村民建房的监管。

（3）协助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南岳核心景区内的旅游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4）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2年末，我大队内设股室6个，分别是办公室、法规股、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2年末，我单位共有19编制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19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6人，离休人员1人。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大队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2年基本支出269.02万元，较上年243.97万元增加25.04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238.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63%，与上年188.78万元增加49.63万元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的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增加；日常公用经费30.6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37%，较上年55.19万元减少44.5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和压减非重点、刚性支出要求，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把关，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大力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系我大队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包括行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2022年项目支出120.45万元，比上年158.92万元减少38.47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运行维护经费支出120.45元，比上年158.92万元减少38.47万元，减少24.21%，主要是厉行节约、无大额项目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综上所述，2022年度我大队努力做好各项支出以及各项目的管理工作，并将及时公开到财政管理平台，对资金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使每一笔资金都能起到最大的使用效益。结合我校实际将支出进行合理化分配，以达到合理高效地运用资金、提升资金的产出效果、节约成本与资源、提高部门的办事效率。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方面按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前述对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部分项目完成度有待提升。**

由于疫情冲击影响的客观因素，以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主动压缩非重点、刚性支出的主观因素，导致部分预算项目如培训费、出国费预算执行情况不理想，其中培训费实际支付进度为0% ，出国费实际支付进度为0。我们将在下年加以重视，提前谋划，科学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

**（二）部分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存在脱节。**

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启动较晚，实施周期相对较长，导致项目验收晚，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相对比较集中。我们将在下年予以重视，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强化预算管理，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对未启动项目及时分析原因，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调整下年预算安排。